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LIMITED

TD/B/WG.8/L.3
7 Febr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国际贸易新环境中贸易机会问题特设工作组
第二届会议
1996年2月5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5

国际贸易新环境中贸易机会问题特设工作组最后报告草稿
经其第二届会议通过

会议于1996年2月5日至8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报告员：M. Nishioka(日本)

附件：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简要报告草稿

发言者：

贸发会议秘书长助理	古巴
主席	津巴布韦
秘书处(第11段和第27-28段)	瑞士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亚洲组)	哥伦比亚(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欧洲共同体	俄罗斯联邦
中国	日本
孟加拉国(第18-20段和第48段)	匈牙利

请各代表团注意

这份报告草稿是分发给各代表团审阅的临时案文。
修改意见请用英文或法文提交，应迟于1996年2月15日星期四送交：

The UNCTAD Editorial Section
Room E.8104
传真：907 0056
电话：907 5656 或 5655

附 件

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简要报告草稿

A. 导 言

1. 国际贸易新环境中贸易机会问题特设工作组于1996年2月5日至8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了第二届会议。届会期间,特设工作组举行了...次正式全体会议和...次非正式会议。

介绍性发言

2. 贸发会议秘书长助理说,对保障条款、反倾销、补贴与反补贴措施须加强规则这一点早在第六届贸发大会时就已认识到,国际社会在乌拉圭回合期间曾作出相当大的努力使关于诉诸这些措施的规则更为明确和可适用,使之切实体现在国家立法、规章和行政做法中。秘书处的报告(TD/B/WG.8/6)集中讨论了一组主要贸易国家对立法的执行,报告中的分析再次确认结果一般而言是正面的,因在大多数情形下它们立法中的最开放方面已被作为其他国家立法看齐的一个范本。了解这些法律以及它们其他贸易伙伴法律的发展中国家应当能够改善它们的贸易机会,尽管诸如成本等其他因素也都能引起问题。在这方面,已于1995年12月4日举行了一次讨论会,与会者都是熟悉在进口国国内立法框架内维护出口国利益的私人执业者。该讨论会的报告(TD/B/WG.8/CRP.1)已提供给工作组。

3. 关于技术合作,瑞士主办的面对全球化促进贸易和发展的技术合作问题国际讨论会认识到,实际世界不允许仅根据指令来分工,而是应当利用各组织的功能和相关技能来建造事实上的良好中心。该讨论会还讨论了如何改进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和国贸中心之间与贸易相关的技术合作的效力和协调,贸发会议充分支持讨论会的建议。具体而言,贸发会议和世贸组织的执行首长已倡议在它们之间为加强合作采取一系列行动,贸发会议和国贸中心也有意加强联合行动。目前正在特别注意为协助非洲国家落实乌拉圭回合结果的一项联合方案。

4. 乌拉圭回合各项协议极其复杂,虽然明显的是关于纺织品与服装、农产品、保障条款、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和反倾销措施的各项协议可为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提供贸易机会,但这些国家实际利用这些机会的能力却取决于它们(或它们

的公司)是否有处理一系列变数的能力,包括是否有能力收集资料以支持它们的地位以及深入了解其主要贸易伙伴的法律及其运作。另一明显的方面是,在应用这些协议中所载的概念和机制上显然有困难,因为这些概念和机制系来自这样一个设想,即生产是在“国家”基础上由“国内”工业进行的,这些概念和机制也来自一个以全球化生产为特点的世界的现实情况。整个“起源”问题或许须予重新探讨。竞争政策和反倾销立法之间的矛盾也常有人提起。第三个观察是,或许需要在额外领域规定纪律以补充多边协议,确保它们的有效施行。例如,各国政府虽承诺不鼓励私自采取象加以禁止的自愿出口限制那样有同样影响的措施,但却没有接受有义务确保消除这类措施。另一观察关系到发展中国家在执行这些协议方面由于缺少财力人力资源以及缺少需能根据客观标准作出独立裁决的体制而面对的种种困难。非世贸组织成员的情况亦应当加以考虑。这些国家不享有世贸组织成员的契约权利,因此不一定能得益于贸易自由化。这一问题对正在向市场经济过渡的国家尤其尖锐。最后,应当注意到的是,大多数世贸组织协议中载有一个供未来审查并作出可能修订的议程,在有些情况下尤需各成员致力于未来谈判。

5. 主席说,特设工作组应当设法确定如何帮助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得益于它们理应享有的差别和更优惠的待遇,并查明在哪些领域有必要提供援助帮助发展中国家执行世贸组织协议。贸易自由化进程一直在消除诸如数量限制等保护主义措施,同时关税也大为减少并不得增加。但这些事态发展反过来接着导致诉诸紧急措施或贸易补救办法,特别是将之对付发展中国家。世贸组织协议为规范新的和更复杂的保护主义措施订出了更明确的规则,其目的之一是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贸易机会。这些新规则应当因此用来维护市场准入机会,办法是将这些规则反映在进口国家的规章和行政做法中。发展中国家必须要能够充分了解它们主要贸易伙伴的国内法律和世贸组织的新规则以便得益于对多边贸易体制的利用,但许多发展中国家都缺少必要的经验和财力人力资源。

6. 特设工作组的主要任务是编写一份最后报告,内载向全体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在工作组的辩论可说明,贸发会议针对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的问题作出分析以期查明在哪些领域需要提供援助是有用的。发展中国家还面对的任务是,为未来在世贸组织的一些协议框架内进行谈判一事订出一个“内在”议程,这一内在议程在审议未来工作建议方面也应当是一个优先注意事项。

B. 加强对乌拉圭回合各项协议产生的新规则及其后续措施的影响的了解,查明在哪些方面和如何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有关转型经济国家:(a) 利用提供差别和较有利优惠的最后文件特别条款;和(b) 执行和受益于作出的承诺

(议程项目2)

7. 为审议本项目,特设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

“对关于保障条款、反倾销、和补贴与反补贴措施的各项乌拉圭回合协议产生的新规则的影响的分析--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TD/B/WG.8/6);

“关于紧急保护协议的讨论会,1995年12月4日--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TD/B/WG.8/CRP.1);

“关于查明对亚太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机会和就后乌拉圭回合贸易角度调整出口策略的贸发会议讲习班--结论和建议”(TD/B/WG.8/CRP.2)。

8. 国际贸易司制度问题科科长在介绍项目时说,关于采取“应急”贸易措施的多边规则的严格化,这特别是为了避免滥用这种措施以作为扰乱贸易的一种手段,这是发展中国家在乌拉圭回合期间追求的主要目标之一。但是,必须承认,由乌拉圭回合协定产生的贸易机会是在进口国国内立法范围内利用的,因此,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要了解这种立法。乌拉圭回合协定的执行仍然处于初期阶段,秘书处根据对三个主要贸易国家立法的分析编写的研究报告(TD/B/WG.8/6)只是表明了一些机会和可能发生的问题。报告总的结论是,在这些领域的乌拉圭协定在更多保证市场准入从而改善贸易机会方面迈出了很大一步,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而言。制度变得更可预测和具有较高透明度,这在很大制度上反映在立法的执行方面。他强调了在更精确地界定严重损害,特别是禁止自愿出口限制和其它灰色区域措施方面保障协定的重要性。在反倾销方面,主要成果是提出了更精确的规定以及改善可预见性和进入保障。关于补贴和抵销措施的协定提出了一个关于补贴的定义,创立了一种可免于征收抵销关税的补贴,实行了一种细小规则,为发展中国家规定了一定的灵活性,承认在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补贴的重要性。这些协定总的来说将使世贸组织成员国的立法更加协调。按照发达国家的作法实行反倾销、保障和抵消立法的发展中国家面临着将这些协定纳入其本国法律制度范围这一问题的挑战,这在加强

机构、开发新的专门知识和财政资源方面造成了问题。对从发展中国家的进口造成限制性结果的案例所占比例通常高于对从发达国家进口造成的这种结果，这反映了发展中国家在这一套复杂的协定和执行立法的范围内有效地保护其利益方面所遇到的困难。最后，他强调需要技术援助，并指出了非世贸组织成员国所面临的特殊问题。

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在代表亚洲组发言时说，亚洲各国部长在安曼会议之后发表的宣言中呼吁按文字和精神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正在变化的世界贸易结构以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日益扩大的发展差距使转型努力的代价更高，市场竞争问题更令人困惑。《安曼宣言》为贸发会议在贸易和发展政策领域设想了一种实质性作用，完全恰当的是，工作组应当审查世贸组织协定关于保障、反倾销和抵消措施、补贴等的适用情况。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保护其至关重要的生产部门变得越来越困难，因为它们缺乏获得信息所需要的资源和能力。工业国家在适用各种措施方面所采用的复杂程序和做法使得有必要在多边谈判的范围内通过一种有效和灵活的机制进行进一步审查。如果不采取具体措施保护发展中国家不受世贸组织规定范围之外的外表形式的不利影响，乌拉圭回合协定的精神，即平等、透明度和不歧视就很难实行。贸发会议在有发展中国家充分参与的对这些规定的审查和评估方面具有显著作用。

10. 由于在亚洲非世贸组织成员国数目最多，亚洲组必须指出，非世贸组织成员国在更复杂的交易中有可能面临更严格的义务。

11. 乌拉圭回合协定是在所谓协商一致的时代缔结的，但是，世界经济的活力和最近产生的行为方式意味着在对待世贸组织的各项规定方面也需要活力和灵活性。因此，不在世贸组织协定范围内的复杂形式和各种限制可以是贸发会议经常讨论的专题，这种专题可使贸发会议的作用在目前情况下更具有实质性。

12. 最后，贸发会议的技术援助不应当只限于加强对乌拉圭回合的理解。它还应当包括改善决策和加强机构能力的建立，从而帮助在一个稳定和透明的环境中改善进入市场机会和竞争。

13. 欧洲共同体代表对下述事实表示欢迎：在第TD/B/WG.8/6号文件中，贸发会议秘书处表示认为，乌拉圭回合制定规则的协定改善了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机会。但是，贸发会议秘书处编写的文件引起了一系列问题。第一，令人遗憾的是，秘书处关于“应急保护”协定讨论会的报告(TD/B/WG.8/CPR.1)发表得太迟了。另外，虽然对关于保障、补贴和抵消措施以及反倾销做法的协定的详细分析是有意义的，但是，某些分析，特别是对一些主要贸易伙伴国内立法问题的分析，对特设工作组的工作是否

有用值得怀疑。确定对进口采取的任何具体措施的国际合法性的标准不是有关国家的国内立法,而是有关的多边协定,不论是具体措施还是国家立法都必须和有关协定的规定一致。因此,必须提出的一个问题是,详细了解国家立法是否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抓住可利用的贸易机会。

14. 在其报告(TD/B/WG.8/6)中,秘书处对生产是在国家边界范围内进行的一种活动的设想提出质疑,因此产生的一个问题是:在何种程度上国家间贸易的概念仍然是解决今天现实问题的一个有效工具。关于倾销,倾销的概念不是在对不同国家产品价格的比较的基础上,而是在对同一产品在不同市场的价格进行比较的基础上确定的。另外,表中所提供的数据不足以证实所报道的采取贸易应急措施的增加,因为所提供的数据只是一年的。另一方面,在某一国家的市场份额和针对从该国的进口所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数量之间没有相互关系。如果该文件能审查一下发展中国家可从所承担义务中得到的好处,那将是有益的。关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实行反倾销和抵消措施的问题,虽然实行这些措施的确需要大量财力和人力,但同样确实的是,较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在保护其贸易利益方面完全没有问题。最后,秘书处文件中对非世贸组织成员国的情况的描述也是值得怀疑的。

15. 中国代表说,乌拉圭回合的保障措施的保障、反倾销措施、补贴和反补贴措施协议的新规则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改善发展中国家的出口贸易环境,为发展中国家赢得了较好的市场准入条件,并增加了可预测性和透明度。特别是在“紧急保护措施”、小额不计原则、审查、文阳条款、进行反补贴调查时对世贸组织成员实行“损害测试”等方面,都制定了较为清楚、明确的准则。因此乌拉圭回合协议对促进世界经济和贸易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仍然有一些方面引起了发展中国家的关注。在有些情况下,关于补贴和倾销进口的“积累性损害”和“专向性”补贴的某些规定抵销了实际利益。他呼吁主要发达国家不要借用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之名来诉诸保护主义措施。

16. 许多发展中国家尽管在经济和贸易改革方面取得了进展,但仍然被视为“非市场经济国家”,而且这些国家的产品由于其国内立法中所谓“替代”国条款而被征收高额反倾销税。尽管非世贸组织成员国不一定会受益于得到改进的规则,并有可能继续面临以歧视性标准为基础的贸易限制行为,但他希望有关国家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处在加入世贸组织过程中的国家适用新的规则。

17. 随着世界经济贸易日益全球化、自由化,贸易争端将会增多,他建议国际社会应该对竞争政策和“紧急保护法”之间的关系进行研究。关于技术合作,中国赞同TD/B/WG.8/7号文件中表达的观点,并希望发达国家在多边和双边合作方面提供

资金援助,以促进各国之间的相互了解。

18. 孟加拉国代表说,有人说乌拉圭回合关于保障、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的协议对国际贸易体系提供了更加可预测和透明的规则,并有助于避免贸易紧张和争端。然而这些规则的执行方面不容易处理,而且进行必要的调整所涉及到的过渡费用相当高。发展中国家的中小型企业将由于这一体系的复杂性和调查程序的费用而在维护其利益方面遇到困难。许多发展中国家由于缺乏资料和专业知识和由于不熟悉进口国的程序而在合理有效地维护利益方面处于不利的地位。正如秘书处的文件所表明,特别是对于最不发达国家来说,发达国家的反倾销程序的费用极为昂贵,因为进行详细的调查需要大量人力物力。

19. 仅仅依靠技术援助可能无法解决贫困国家的问题,但他们的全面境况需要得到加强。关于技术援助的文件的主旨是教育发展中国家遵守新的贸易制度,但应该优先考虑能力建设、产品开发和销售与多样化,以便协助这些国家提高其在世界贸易中的份额。在技术援助方案中应该利用发展中国家的专家来提高关联性和成本效益,并应该根据方案是否有助于提高有关国家在世界市场上的份额来判断技术援助方案成功与否。

20. 乌拉圭回合协议的执行还处于初级阶段,因此应该由独立专家进行进一步研究,以审查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另外还应该全面审查所有乌拉圭回合协议的影响。

21. 古巴代表说,工作组的工作将有助于发展中国家进一步了解是否有可能最充分地利用乌拉圭回合所产生的非常复杂的协议条款,甚至使它们能够适应今后的谈判。在发展中国家执行乌拉圭回合协议需要一种国家基础设施,而在多数发展中国家里,在发起成立世贸组织之前就根本没有这种基础设施,因此必须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和援助。此外,有时为了执行这些协定,需要制订一种新的立法,而在其他情况下,必须修改现有立法,使之符合新的规则。这意味着,发展中国家在可以设想利用这些协议所产生的可能的贸易机会之前首先必须着手采取国内行动。在这一方面,如果发展中国家得到了它们在其国内程序方面取得进展所需要的所有支持,就能够充分地参与国际贸易体系,从而利用正在出现的贸易机会。

22. 关于技术援助,由于乌拉圭回合后贸易体系的新的更为严格的规则和这些协议的复杂性给发展中国家国家带来的几乎不可克服的问题,有关组织,特别是贸发会议提供的训练和技术援助具有极大的重要性。目前对于国际贸易领域中技术合作的需求很广泛,但资源有限,因此她敦促具有类似职权的国际组织将它们的专业能力集中起来,以便形成一个广泛的技术援助方案。

23. 古巴受到世贸组织的一个成员国对它实行的不公正的禁运。这使得古巴无法充分利用该组织所有成员国提供的贸易机会。

24. 最后她表示希望第九届贸发大会批准一项特别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具体职权。为此目的,参加本届会议的各国代表团有义务编写一份报告,使各国部长能够了解所执行的重要任务并为今后进行规划。

25. 津巴布韦代表欢迎秘书处关于为了执行乌拉圭回合协议而颁布的各国立法的分析和讨论,特别是贸易维护文件中述及的国家立法。首先,世贸组织的协议具有契约性质,必须在国内付诸实施,因此各国必须了解国内立法会如何影响到其出口。第二,通过分析,可以看到进口国是否遵守行为准则。第三,如果有必要采取任何争端解决程序,就必须了解国内立法。关于非世贸组织成员国,没有任何国家不想参与世界经济全球化的进程。最后他完全同意必须研究发展中国家从多边贸易协定中取得的好处,但他强调必须研究结构调整过程中可能产出的任何副作用。

C. 确定在那些方面应该加强技术合作

(议程项目3)

26. 为了审议这一项目,特别工作组收到了下列文件:

“新的国际贸易环境:确定需要加强技术合作的方面--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TD/B/WG.8/7);

“在面临全球化情况下进行贸易和发展方面的技术合作问题国际研讨会的报告”(UNCTAD IX/Misc.1)。

27. 国际贸易司系统问题科负责人在介绍该项目时说,在看待技术合作要求时,有必要考虑到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技术合作的具体领域有:(a)在考虑到新的多边规则的影响这一前提下加强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准入方面的国家决策能力;(b)体制能力建设和人力资源开发,目的是既支持乌拉圭回合各项协定的执行,又支持各国有效地参与维护其利益和权利以及利用出现的机会;(c)几个与贸易有关的领域的培训,包括利用以贸发会议为基础的培训方案,如“外贸培训方案”等;(d)更有效地管理贸易和与贸易相关的信息和数据;(e)在目前和今后的谈判以及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问题方面更有效地参与多边和区域框架和谈判进程,如加入世贸组织等。

28. 关于技术合作的提供和所需经费问题,秘书处的报告对在贸易领域发挥作用的各组织间互为补充这一点作了具体强调。在这方面,贸发会议秘书长和世贸组

织总干事商定的安排还包括在技术合作方面共同开展的活动。

29. 瑞士代表说,秘书处的技术合作报告反映了贸易政策和贸易活动方面技术合作要求的范围和程度。报告强调,有必要采用综合、协调的方法来制订技术合作方案和执行具体项目。

30. 关于由瑞士主办的全球化形势下贸易和发展方面的技术合作问题国际研讨会,瑞士主管机构感到满意的是,研讨会取得了成果,达到了目的,即评估新的经济和贸易形势下与贸易有关技术援助要求;评估技术援助的现有机构来源;探讨加强供需之间技术合作的途径,以及探讨如何提高与贸易有关的技术合作方案的有效性和效率。

31. 研讨会的结论是有必要界定和划分与贸易有关的技术合作。此种合作不包含为进行经济改革而提供的援助,也不包含私营部门发展和投资促进,但的确包含为加强受援国制订和谈判商业政策能力,提高私营部门能力和改进市场准入情况而提供的援助。

32. 瑞士一直在联系新的贸易形势审查其与贸易有关的技术合作政策。瑞士打算加强在三个方案之下所作的努力和提供的支持,这三个方案是:贸易政策制订和执行方面的体制和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提高与贸易有关的报告以及在全球市场上的推销和销售等贸易业务的效率;促进瑞士的进口。为有效地执行这些方案,瑞士打算在国家一级采用一种综合、全面的办法。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和国际贸易中心作为负责与贸易有关的技术合作的主要机构,自然应在这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其他国际和区域机构也可酌情发挥作用。瑞士正在考虑设法在第九届贸发大会筹备过程中提倡此种做法。

33. 哥伦比亚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的名义发言说,对该区域的国家来说,应急贸易协定正在对这些国家的出口日益产生影响。发展中国家想要利用由于实施更明确和更严格的规则而产生的贸易机会,就需要在主要贸易伙伴的国内立法框架内不断作出努力。此外,要执行乌拉圭回合各项协定,既需要加强体制,也需要改进培训,提高技能。人们希望,这些协定中的新规则所具有的透明度和更大的可预测性将使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机会增加。

3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欢迎于1995年12月4日就这些问题举行了一次专题研讨会,特设工作组应注重就贸发会议关于这一问题的今后工作审议有关建议,供提交给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这方面,她提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部长于1996年1月通过的《加拉加斯宣言》确认贸发会议在贸易和发展领域的关键作用,并提议设立一个贸易委员会。

35. 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协定产生的机会,只有在主要贸易国在文字和精神上充分遵守并适用这些协定的前提下才能得到充分利用。工作组的两届会议虽然有用,但也只是起到了发起必要的研究的作用,贸发会议需就此进一步开展工作。工作组的讨论出现的争议突出了一些关键问题的重要性。尽管进行了长达7年的复杂的谈判,但现在看来一个与乌拉圭回合之前的进程相似的进程正在出现,因为人们现在正就有无必要采用新的多边规则来处理新的贸易问题展开争议。在世贸组织主持下的新一轮谈判也许会在2000年之前举行,应为此做好充分准备,并在这一进程中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

36. 第九届贸发大会的一部分辩论应专门针对全球化对国际贸易体制产生的影响,贸发会议在贸易机会方面可开展的重要工作有:(1) 继续查明因乌拉圭回合而出现的贸易机会,以确保该区域的国家充分受益;(2) 明确并界定为增加此种机会而需要在今后采取多边行动的领域,包括结合多边贸易协定的内在议程;(3) 查明对现有或今后贸易机会的威胁并制订纠正措施。贸发会议这三项关键任务应列入工作组向贸易和发展理事会提交的建议中。这些建议还应考虑到大会第50/95号决议,该决议请贸发会议向世界组织部长级会议提供从发展角度对乌拉圭回合协定产生的机遇和挑战所作的评估。为确保多边贸易体制的益处能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和可持续发展,该决议还强调有必要继续审查和评价乌拉圭回合协定的执行情况。

37. 贸发会议的技术援助方案应更为注重协助发展中国家直接处理面临的挑战。在这方面,该集团赞同全球化形势下贸易和发展方面的技术合作问题国际研讨会报告所载的主张,即处理这些问题的各组织应通力合作。该集团还强调贸发会议和世贸组织开展的工作应相互补充。贸发会议应继续进行从发展角度分析国际贸易趋势这项重要工作,确定今后贸易谈判可能的领域,作为就这些问题开展辩论和达成一致意见的论坛,并在这些谈判中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该集团满意地指出,贸发会议秘书长和世贸组织总干事已商定加强两个组织间的合作。该集团希望这将决定性地解决重叠问题。

38. 俄罗斯联邦代表赞许了秘书处关于技术合作的报告,并忆及联大第50/95号决议,其中载有关于扩大贸发会议包括技术合作在内的多项职权的若干实质性规定。他大体上支持秘书处报告中的建议和结论,尤其是关于贸发会议支持各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技术合作活动的建议。贸发会议在这一领域的技术合作是高效率 and 以产生结果为方向的。

39. 关于第九届贸发大会,国际贸易议程上的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问题(如贸易与环境、贸易与投资、贸易与竞争政策)应在贸发会议内加以审议,除其他外,应结

合援助有关国家准备在世贸组织及其他地方就这些问题开展可能的谈判而审议,并争取促进建立国际协商一致意见。这些新问题应当成为贸发会议今后工作的重要方面。他赞成秘书处把与贸易相关的技术合作重点放在国家特定需要上的建议,尽管在适当的情况下区域和更一般化的办法也是相关的,例如把这种办法用于有同样利益的各国。

40. 虽然现在有收缩技术合作资金的明显趋向,但是他强调说,俄罗斯的立场是,开发计划署的优先事项中应当包括贸易政策和贸发会议主管范围内的其他贸易相关问题。至于为贸发会议与贸易相关的技术合作进一步供资的问题,“全球化形势下贸易和发展技术合作国际研讨会”上已经提出了一些提案。具体而言,可以注意的设想是,建立一个非正式和灵活的协调机制,在适当的工作级别和在受援国政府、捐助机构及执行组织(即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和国际贸易中心)的参与下就与贸易相关的技术合作进行协商。此种机制的基本目标将是以受援国政府的优先事项和捐助机构的要求基础上协商技术合作。这样也会有助于消除此类活动的重复和重叠。

41. 最后,他称赞了贸发会议秘书长和世贸组织总干事近期会谈中取得的成果,认为这是在两个组织之间今后开展密切合作的良好开端。

42. 日本代表说,他基本上同意秘书处关于技术合作的报告(TD/B/WG.8/7)所载结论和建议中表明意见。他尤其强调,在发展中国家执行乌拉圭回合的结果方面便利这些国家开发人力资源和促进技术转让的技术合作十分重要。

43. 他指出,贸发会议提供技术援助以支持发展中国家与其他组织合作是重要的,并同意认为,在第九届贸发大会之后应进一步研究技术合作的问题。

44. 日本在广泛的领域内向许多发展中国家提供了技术合作。合作的执行以灵活和及时的方式针对了发展中国家的需要。日本正在稳步扩大技术合作的规模,提供的价值数额从1992年的21亿美元增加到了1993年的26亿美元。

45. 关于贸发领域的技术合作,日本尤为重视贸易在发展进程中的作用,在这方面给予的合作包括派遣专家、接纳受训人和项目类合作。为了发展中国家执行乌拉圭回合结果这一具体目标,日本自1993年以来为世贸组织的技术合作作出了贡献,在今后将努力继续这一合作。

46. 匈牙利代表强调说,各个转型经济国家融入世界经济的程度有很大的差异,在这方面的具体需要也有很大差异,这正是特设工作组的职权范围中提到“有关转型期国家”的原因。令人遗憾的是,秘书处的结论和建议并没有反映出这个问题。他要求在工作组的最后结果中采用恰当的职权范围措词。

47. 他还提到,第九届贸发大会临时议程议定说明在关于各国与世界经济和国际贸易体制相结合方面贸发会议的作用的段落中把这方面的国别覆盖面称之为“有关的经济转型国家”。他表示希望,在第九届贸发大会的筹备进程中能沿用这种深思熟虑的办法。

48. 孟加拉国代表说,秘书处关于技术援助的文件是一般性的,对于需要的援助和向谁提供援助没有量性估计。为常驻日内瓦的外交人员举办的研讨会和讲习班价值有限。真正需要的是在适当的要点提供适合特定国情的技术援助。他还强调,提供技术援助的方式必须是成本有效的,这只能通过不与捐助方预先设定的项目挂钩的无附加条件援助才能做到。利用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也有利于促进成本效益。能从多边金融机构贷款于技术援助的发展中国家极少,因为这样做会加重其债务负担。为确保将资金用于需要的目的必须评估技术合作,第九届贸发大会应认真考虑在援助需求的基础上制订有实际意义的方案,而不要仅从供方角度出发。最后,技术援助并不能解决发展中国家的问题,也不能取代发展中国家需要的实质性支助。

D. 组织事项

1. 会议开幕

49. 国际贸易新环境中贸易机会问题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于1996年2月5日在日内瓦万国宫由工作组主席主持开幕。

2. 主席团成员

50. 特设工作组第二届会议的主席团成员由第一届会议选出的主席团成员担任,名单如下:

主席: 许升先生(大韩民国)

副主席: 穆·朱迪·迈克尔先生(埃塞俄比亚)

V·丰塞卡先生(委内瑞拉)

W·普罗德佐瓦尔西托先生(印度尼西亚)

J·赖特女士(联合王国)

S·米赫涅维奇先生(白俄罗斯)

报告员: M·西冈先生(日本)

3.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议程项目1)

51. 特设工作组在第二届会议的开幕全体会议上通过了会议的临时议程(TD/B/WG.8/5)。通过的议程如下:

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2. 加强对乌拉圭回合各项协议产生的新规则及其后续措施的影响的了解,查明在哪些方面和如何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有关转型经济国家:
 - (a) 利用提供差别和较有利待遇的最后文件特别条款;和
 - (b) 执行和受益于作出的承诺
3. 查明技术合作应予以加强的领域
4. 其他事项
5. 通过特设工作组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报告。

4.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4)

(酌情待补)

5. 通过特设工作组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报告

(议程项目5)

(待 补)

XX XX XX XX XX